

白银市畜牧兽医总站

2024 年猪瘟疫苗采购项目供货合同

合同编号：BYXM2024001

供方：山东绿都生物制品有限公司

需方：白银市畜牧兽医总站

为了保护供需双方合法权益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政府采购协议供货招标文件、政府采购协议供货承诺书中的相关规定，签订本合同，并共同遵守。

一、 采购品目、型号、数量及金额（也可另附供货清单）

品 目	合同编号	型号	主要技术指标	数 量 (万头份)	中标 单价 (元)	成交 单价 (元)	总 价					
							十	万	千	百	十	元
猪瘟耐热保护剂活疫苗（兔源）		20、40头份/瓶含稀释液；	每头份病毒含量≥450RID； 使用安全、无不良反应，免疫期为18个月； 在 2-8℃保存 24 个月； 交货时有效期在 12 个月以上；	143.10	4190/ 万头份	4190/ 万头份	5	9	9	5	8	9
合 计							5	9	9	5	8	9

二、保修期：

按投标文件承诺的服务标准执行，保修期为 2 年。

三、交（提）货时间、地点、方式：

供方于 2024 年 3 月 25 日前将货物送至白银市畜牧兽医总站（指定地点）交由

顾振文(需方指定收货人)验收。此外，供方应在交货前向需方提供交货计划；运输、保险和装箱的费用由供方承担。

收货联系人：顾振文

联系电话：18609437834

四、验收标准及提出异议时间：

（一）验收标准：1、装箱单；2、合格证；3、供方保证一次性合格率大于 98%（百分之九十八）。

（二）提出异议时间截止 2026 年 3 月。

五、付款方式及期限：

交货完成并经需方验收合格后，凭验收单及合同总价开具的发票（完税价），由财政国库一次性支付全部货款。

供方开户行名称：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槐荫支行；

账号：376100100100150872；

行号：309451006109；

六、违约责任：

1、如供方延期交货或需方延期付款，每逾期一日，违约方应按合同金额 1%向对方支付违约金，但该违约金累计不超过合同金额 5%，逾期超过 5 日，有权解除合同。

2、如任何一方无故解除合同或有其他违约行为，应向对方支付合同金额 5%的违约金。

七、解决合同纠纷方式：

双方协商 ☒；向授权厂商投诉 ☐；向财政部门投诉 ☐；

提请仲裁 ☐；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☐。

授权厂商投诉电话：（13506376371）

八、其他约定事项：

1、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承诺书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，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，本合同未尽事宜从其规定。

2、本合同由需方支付货款的，经供需双方签字、盖章后生效；由财政国库支付货款的，经供需双方签字、盖章并经市财政局相关科室确认资金后生效。合同内容如遇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另有规定的，从其规定。

3、本合同为供应商与采购人买卖合同，本合同一式肆份，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需方（签章）：白银市畜牧兽医总站

地址：白银市白银区水川路 140 号

电话：0943-8303377

法定代表人（或委托代理人）：

陈宇兰

见证方（签章）：中环建（北京）工程管理有限公司

地址：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名城广场 2 号楼 3406 室

电话：18009481079

负责人：魏丽莉

供方（签章）：山东绿都生物制品有限公司

地址：山东省济南市市中区经四路 419 号办公楼 3 楼 032 号

电话：15194191121

法定代表人（或委托代理人）：

张翠泉

合同签订日期：2024 年 03 月 20 日